第四章 毁灭之路

在我看来, 东林党之所以失败, 是因为自大、狂妄, 以及嚣张, 不是一个, 而是一群, 如果要在这群人中寻找一个失败的代表, 那这个人一定不是杨涟, 也不是左光斗, 而是赵南星

这就是东林党成功的全部奥秘,很明显,不太符合其一贯正面光辉的形象,所以如果有所隐晦,似乎可以理解。

东林党的成功之路到此结束。同学们,现在我们来讲下一课: 东林党的失败之路。

在我看来, 东林党之所以失败, 是因为自大、狂妄, 以及嚣张, 不是一个, 而是一群。

如果要在这群人中寻找一个失败的代表,那这个人一定不是杨涟,也不是左光斗,而是赵南星。

虽然前两个人很有名,但要论东林党内的资历和地位,他们与赵先生压根儿就没法比。

关于赵南星先生的简历,之前已经介绍过了。从东林党创始人顾宪 成时代开始,他就是东林党的领导,原先干人事,回家待了二十多年, 人老心不老,又回来干人事。

长期以来, 东林党的最高领导人(或者叫精神领袖)是三个人, 他们分别是顾宪成、邹元标以及赵南星。

顾宪成已经死了, 天启二年, 邹元标也退休了, 现在只剩下了赵南 星。

赵先生不但在东林党内有着至高无上的地位,在政府里也占据着最 牛的职务——吏部尚书。一手抓东林党,一手抓人事权,换句话说,赵 南星就是朝廷的实际掌控者。 但失败之根源, 正是此人。

天启三年,是一个很特殊的年份,因为这一年,是京察年。

所谓京察年,也就是折腾年,六年一次,上级考核各级官吏,有冤报冤,有仇报仇。万历年间的几次京察,每次都搞得不亦乐乎,今年也不例外。

按照规定,主持折腾工作的,是吏部尚书,也就是说,是赵南星。

赵南星是个很负责的人,经过仔细考察,列出了第一批名单,从朝廷滚蛋的名单,包括以下四人: 亓诗教、官应震、吴亮嗣、赵兴邦。

如果你记性好,应该记得这几位倒霉蛋的身份: 亓诗教,齐党首领;赵兴邦,浙党骨干;官应震、吴亮嗣,楚党首领。

此时的朝政局势,大致是这样的: 东林党大权在握,三党一盘散沙,已经成了落水狗。

很明显,虽然这几位兄弟已经很惨了,但赵先生并不甘休,他一定要痛打落水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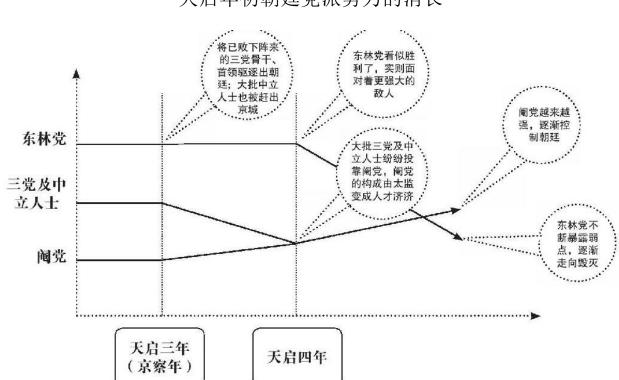
这是一个很过分的行为,不但要挤掉他们的政治地位,还要挤掉他们的饭碗,实在太不厚道了。

更不厚道的是,就在不久之前,楚党还曾是东林党的同盟,帮助他们掌控政权,结果官应震大人连屁股都没坐热,就被轰走了。

参考消息

先下手为强

邹元标被重新起用后,于天启二年,在京师建了一个首善书院,并 经常与人在此讲学,影响很大。由于第二年是京察年,给事中朱童蒙、 郭允厚、郭兴治三人担心到时候邹元标会整他们,于是决定先发制人。 朱童蒙率先发难,弹劾邹元标等用讲学来培植门户。邹元标上疏自辩, 提出辞职,被皇帝挽留。接着郭允厚迅速跟进,继续弹劾邹元标。此时 魏忠贤刚窃取大权,便下旨严厉斥责讲学的行为。对此,叶向高等人反 应强烈,力挺邹元标,并扬言要集体辞职,最后被皇帝婉言劝阻。不料,郭兴治还不罢手,竟在奏章中将邹元标比做山东反贼徐鸿儒,百般诋毁。邹元标心力交瘁,索性告老还乡。



天启年初朝廷党派势力的消长

这就意味着,汪文言先生连哄带骗,好不容易建立的牢固同盟,就此彻底崩塌。

赵大人在把他们扫地出门的同时,还不忘给这四位下岗人员一个响亮的称号——四凶。为此,他还写了一篇评论文《四凶论》,以示纪念。

跟着这四位一起走人的还有若干人,他们都有着共同的身份:三党成员、落水狗。

此处不留爷,自有留爷处,既然赵大人不给饭吃,就只好另找饭馆 开饭了。

就在此时,一个人站在他们面前,体贴地对他们说,在这世界上,

赵南星并不是唯一的饭馆老板。

据史料记载,这个人言语温和,面目慈祥,是个亲切的胖老头。

现在,让我们隆重介绍:明代太监中的极品,宦官制度的终极产物,让刘瑾、王振等先辈汗颜的后来者,比万岁只差一千岁的杰出坏人、恶棍、流氓地痞的综合体——魏忠贤。

混混的幸福

魏忠贤, 北直隶(今河北)肃宁县人, 曾用名李进忠。

对于魏公公的出身,历史上一直有两种说法:一种说,他的父母都是贫苦农民;另一种说,他的父母都是街头玩杂耍的。

说法是不同的,结果是一样的,因为无论农民或玩杂耍的,都是穷人。

家里穷,自然就没钱给他读书,不读书,自然就不识字,也没法考 取功名、升官发财。小孩不上学,父母又不管,只能整天在街上闲逛。

就这样,少年魏忠贤成为了失学儿童、文盲、社会无业游荡人员。

但这样的悲惨遭遇,丝毫没有影响魏忠贤的心情,因为他压根儿不觉得自己很惨。

多年前,我曾研习过社会学,并从中发现了这样一条原理:社会垃圾(俗称混混)是从来不会自卑的。

虽然在别人眼中,他们是当之无愧的人渣、败类、计划生育的败 笔,但在他们自己看来,能成为一个混混,是极其光荣且值得骄傲的。

因为他们从不认为自己在混,对于这些人而言,打架、斗殴、闹事,都是美好生活的一部分,抢小孩的棒棒糖和完成一座建筑工程,都是人生意义的自我实现,没有任何区别。

做了一件坏事,却绝不会后悔愧疚,并为之感到无比光荣与自豪的

人,才是一个合格的坏人,一个纯粹的坏人,一个坏得掉渣的坏人。 参考消息

八千女鬼乱朝纲

《烧饼歌》是一本诗歌体的谶纬之书,相传它的作者乃是大名鼎鼎的刘伯温。在这本书中,刘伯温神秘兮兮地对近五百年来的大事都作了一番预言,其中有一句:"任用阉人保社稷,八千女鬼乱朝纲。"所谓"八千女鬼",实际上就是将"魏"字分拆了一下。稍微有点历史知识的人都能猜得出,这就是在说魏忠贤祸国一事。这本书极有可能是近代人事后诸葛亮式的伪作,只不过托名刘伯温罢了。否则刘伯温果真有如此神奇的预测本领,为何算不到自己不能善终呢?

魏忠贤

1568 — 1627 曾用名: 李进忠 北直隶肃宁 (今属河北)人

> 出身 | 市井无赖

称号 | 九千岁

> 评价 | |-|-

最落魄的痞子 最会钻营的投机者 最处心积虑的权谋家 最有权势的太监



魏忠贤,就是这样一个坏人。

根据史料记载,少年魏忠贤应该是个非常开朗的人,虽然他没钱上学,没法读书,没有工作,却从不唉声叹气,相当乐观。

面对一没钱、二没前途的不利局面,魏忠贤不等不靠,毅然走上社会,大玩特玩,并在实际生活中确定了自己的人生性格(市井一无赖尔)。

他虽然是个文盲,却能言善辩(目不识丁,言辞犀利),没读过书,却无师自通(性多狡诈),更为难得的是,他虽然身无分文,却胸怀万贯。具体表现为明明吃饭的钱都没有,还敢跑去赌博(家无分文而一掷百万),赌输后没钱给,被打得生活不能自理,依然无怨无悔,下次再来。

混到这个份儿上,可算是登峰造极了。

然而, 混混魏忠贤, 也是有家庭的, 至少曾经有过。

在他十几岁的时候,家里就给他娶了老婆,后来还生了个女儿,一家人过得还不错。

但为了快乐的混混生活,魏忠贤坚定地抛弃了家庭。在他尚未成为 太监之前,四处寻花问柳,城中的大小妓院,都留下了他的足迹,家里 仅有的一点钱财,也被他花光用尽。

被债主逼上门的魏忠贤,终于幡然悔悟。经过仔细反省,他发现, 原来自己并非一无所有——还有个女儿。

于是,他义无反顾地卖掉了自己的女儿,以极其坚定的决心和勇气,还清赌债。

能干出这种事情的人,也就不是人了。魏忠贤的老婆受不了,离家 出走去改嫁了。应该说,这个决定很正确,因为按当时的情形看,下一 个被卖的,很可能是她。

原本只有家,现在连家都没了,卖无可卖的魏忠贤再次陷入了困

境。

被债主逼上门的魏忠贤,再次幡然悔悟。经过再次反省,他再次发现,原来自己并非一无所有,事实上,还多了件东西。

只要丢掉这件东西,就能找一份好工作——太监。

这并非魏忠贤的个人想法, 事实上在当地, 这是许多人的共识。

魏忠贤所在的直隶省河间府,一向盛产太监。由于此地距离京城很近,且比较穷,从来都是宫中太监的主要产地,并形成了固定产业,也算是当地创收的一种主要方式。

混混都混不下去,人生失败到这个程度,必须豁出去了。

经过短期的激烈思想斗争,魏忠贤树立了当太监的远大理想。然 而,当他决心在当太监的大道上奋勇前进的时候,才惊奇地发现,原来 要当一名太监,是很难的。

长期以来,在人们的心目中,做太监,是迫于无奈,是没办法的办法。

现在,我要严肃地告诉你,这种观点是错误的。太监,是一份工作,极其热门的工作,而想成为一名太监,是很难的。

事实上,太监这个职业之所以出现,只是因为一个极其简单的原因 ——宫里只有女人。

由于老婆太多, 忙不过来, 为保证皇帝陛下不戴绿帽子(这是很有可能的), 宫里不能进男人。可问题是, 宫里太大, 上千人吃喝拉撒, 重活累活得有人干, 女的干不了, 男的不能进, 只好不男不女了。

换句话说,太监其实就是进城干活的劳工,唯一不同的是,他们的工作地点是皇宫。

既然是劳工,就有用工指标,毕竟太监也有个新陈代谢,老太监死了,新太监才能进。也就是说,每年录取太监的比例相当低。

有多低呢?我统计了一下,只有百分之十到百分之十五,而且哪年招还说不准,今年要是不缺人,就不招。

对于有志踏入这一热门行业,成为合格太监的众多有志青年而言, 这是一个十分残酷的事实。因为这意味着,在一百个符合条件(割了) 的人中,只有十到十五人,能够成为光荣的太监。

事实上,自明代中期,每年都有上千名符合条件(割过了),却没法入宫的太监(候选)在京城等着。

要知道,万一切了,又当不了太监,那就惨了。虽说太监很吃香,但归根结底,吃香的只是太监的工资收入,不是太监本人。对于这类"割了"的人,人民群众是相当鄙视的。

所以众多未能成功入选的太监候选人,既不能入宫,也不能回家, 只能在京城混,后来混的人越来越多,严重影响了京城社会治安的稳 定。为此,明朝政府曾颁布法令:未经允许,不得擅自阉割。

我一直相信, 世事皆有可能。

太监之所以如此热门,除了能够找工作、混饭吃外,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——权力。

公正地讲,明代是一个公正的朝代。任何一个平凡的人,哪怕是八辈贫农,全家只有一条裤子,只要出个能读书的,就能当官,就能进入朝廷,最终掌控无数人的命运。

唯一的问题在于,这条道路虽然公正,却不平坦。

因为平凡的人是很多的,且大都不安分。要想金榜题名,考中进士,走着上去是不行的,一般都得踩着上去——踩着那些被你淘汰的人。

明朝的进士,三年考一次,每次录取名额平均一百多人。也就是说,平均每年能进入朝廷,看见皇帝大人尊容的,只有三四十人。而决定所有人命运的,只是那张白纸和几道考试的题目。

同一张纸,同一道题目,同一个地方。

不同的人,不同的脑袋,不同的手。

参考消息

无名白

无名白,又叫私白,明清时专指那些没能当成太监的阉人。明后期,私自阉割的人越来越多,但宫中太监的岗位实在有限,有竞争必然会有淘汰,所以绝大部分阉人只好成为"无名白"。这些人中出路最好的,当属到权贵之家充役的。差一点的,就到澡堂子里专门为太监们搓澡——虽然收入微薄,但有机会接触太监界的高端人士,尚有咸鱼翻身的机会。但即便是这样的工作机会也不多,大部分阉人只好沦为乞丐。这帮人经常结群在京城四周游荡,见人便强行乞讨,一有机会便公然实施抢劫,社会危害极大,时人称其为"丐阉"。

能否出人头地,只能靠你自己,靠你那非凡的智力、领悟力,以及你那必定能够超越常人、必定与众不同的信念。

所以我一直认为,科举制度,是一种杰出的、科学的人才选拔制度。它杜绝了自东汉以来腐败不堪的门阀制度,最大限度地保证了人才的选拔。虽然它并不完美,却亦无法取代。

当然,事情到这里,还没有结束,因为当你考上了进士,脱离了科举体系,就会发现,自己进入了另一个全新的体系——文官体系。

在那个体系中, 你只是微不足道的一员, 还要熬资历、干工作、斗智斗勇, 经过几十年的磨砺之后, 你才能成为精英中的精英, 并具备足够的智商和经验, 领导这个伟大的国度继续前进。

这就是于谦、李贤、徐阶、张居正、申时行等人的成功之道,也是 必经之道。虽然他们都具有优异的天赋、坚忍的性格、坎坷的经历,但 要想名留千古,这是无法逃避的代价。

在那条通往最高宝座的道路上,只有最优秀、最聪明、最有天分的 人,才能到达终点。 但许多人不知道,有些不那么聪明、不那么优秀、不那么有天分的 人,也能走到终点。

因为在通往终点的方向,有一条捷径,这条捷径,就是太监之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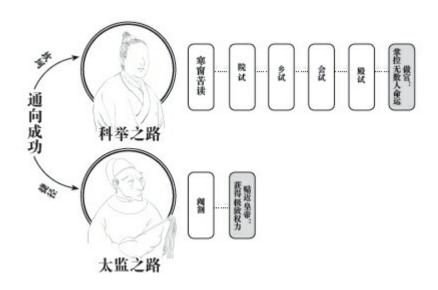
太监不需要饱读诗书,不需要层层培训,不需要处理政务,不需要 苦苦挣扎,他们能够跨过所有文官体系的痛苦经历,直接获取成功。这 一切只需要讨好一个人——皇帝。

皇帝就是老板,就是CEO,就是一言九鼎,总而言之,是说了就算的人物。

而太监,就在皇帝的身边。所以只要哄好皇帝,太监就能得到权力以及他想得到的一切。

这就是有明一代,无数的人自愿成为太监的全部原因。

明朝普通人通向成功的路径



但现在摆在无业游民魏忠贤面前的,不仅仅是录取名额比例问题,还有一个更为基本的难点——阉割问题。

魏忠贤当政以后,对自己以前的历史万般遮掩,特别是他怎么当上太监、怎么进宫这一段,绝口不提,搞得云里雾里,让人捉摸不透。

但这种行为,就好比是骂自己的儿子王八蛋一样,最终只能自取其辱。

他当年的死党、后来的死敌刘若愚太监告诉我们,魏公公不愿提及发家史,是因为他违背了太监成长的正常程序——他是自宫的。

我一直坚信,东方不败是这个世界上最伟大、最杰出,也最有可能的自宫者。

这绝不仅仅因为他的自宫,绝非出于混饭吃、找工作的目的,而是为了中华武学的发展。

真正的原因在于,当我考证了太监阉割的全过程后,才不禁由衷感叹,自宫不仅需要勇气,没准儿还真得要点功夫。

阉割的技术,很多人不知道,其实阉割是个技术工作。想一想就明白了,从人身上割点东西下来,还是重要部位,稍有不慎,命就没了。

很多年以来,干这行的都是家族产业,代代相传,以割人为业。其中水平最高的,还能承包官方业务,获得官方认证。

一般这种档次的,不但技术高,能达到"庖丁解人"的地步,快速切除,还有配套的医治伤口、消毒处理,很有服务意识。

所以说,东方不败能在完全外行的情况下,完成这一复杂的手术, 且毫无后遗症(至少我没看出来),没有几十年的内功修为,估计是胡 扯。

魏忠贤不是武林高手(不算电影、电视里的),要他自我解决,实在勉为其难,于是只好寻到上述专业机构,找人帮忙。

可到地方一问,才知道人家服务好,收费也高,割一个得四五两银子,我估算了一下,合人民币三四千块。

这可就为难魏公公了,身上要有这么多钱,早拿去赌博翻本了,哪犯得着干这个?

割还是不割,这不是个问题,问题是,没钱。

但现实摆在眼前,不找工作是不行了,于是魏公公心一横——自己动手,前程无忧。

果不其然,业余的赶不上专业的,手术的后遗症十分严重,出血不止,幸亏好心人路过,帮他止了血。

成功自宫后,魏忠贤决定去报名。可刚到报名处,问清楚录取条件,当时就晕了。

事情是这样的,宫里招太监,是有年龄要求的,因为小孩进宫好管,也好教。可是魏忠贤同志自己扳指头一算,今年芳龄已近二十。

这可要了命了,年龄是硬指标,跟你一起入宫的,都是几岁的孩子,哪个太监师傅愿意带你这么个五大三粗的小伙子?纯粹浪费粮食。

魏忠贤急了,可急也没用,招聘规定是公开的,你不去问,还能怪谁?

可事到如今,割也割了,又没法找回来,想再当混混,没指望了。 要知道,混混虽然很混,却也瞧不起阉人。

宫进不去,家回不去,魏公公就此开始了他的流浪生涯。具体情况 他本人不说,所以我也没法同情一下,但据说是过得很惨,到后来,只 能以讨饭为生,偶尔也打打杂工。

万历十六年(1588),穷困至极的魏忠贤来到了一户人家的府上, 在这里,他找到了一份用人的工作。

他的命运在这里改变。

一般说来,寻常人家找用人,是不会找阉人的,魏忠贤之所以成功应聘,是因为这户人家的主人,也是个阉人。

这个人的名字,叫做孙暹,是宫中的太监,准确地说是太监首领, 他的职务,是司礼监秉笔太监。

这个职务,是帮助皇帝批改奏章的,前面说过很多次,就不多说

魏忠贤很珍惜这个工作机会,他起早贪黑,日干夜干,终于有一天,孙暹找他谈话,说看在他比较老实的分儿上,愿意保举他进宫。

万历十七年(1589),在经历了无数波折之后,魏忠贤终于圆了他的梦,进宫当了一名太监。

不好意思, 纠正一下, 是火者。

实际上,包括魏忠贤在内的所有新阉人,在刚入宫的时候,只是宦官,并不是太监,某些人甚至一辈子也不是太监。

因为太监,是很难当上的。

宫里,能被称为"太监"的,都是宦官的最高领导。太监以下,是少监,少监以下,是监丞,监丞以下,还有长随、当差。

参考消息

魏公公的辛酸往事

魏忠贤刚进宫时,与四川税监邱乘云都挂在司礼监大太监孙暹名下。当时的魏忠贤囊中羞涩,便去四川投奔财大气粗的邱乘云打抽分。不料,有个叫徐贵的,提前将魏忠贤的无赖行径抖搂给了邱乘云,于是还沉浸在发财美梦中的魏忠贤就惨了——刚到,就被邱乘云骂了个狗血淋头,接着又被吊起来绝食了三天,幸亏有个和尚极力求情才保住了性命,邱乘云扔下十两银子就打发他回去了。后来魏忠贤发迹,适逢邱乘云撤任回京,便故意派手下专程到京郊迎接,邱乘云顺手赏了来人三十两银子。魏忠贤知道后,当场落泪:"我当年被徐贵陷害,只给了十两路费,如今随手一赏,便是我的三倍了。"随后又叹息了好久还不能释怀。

当差以下,就是火者了。

那么魏火者的主要工作是什么呢?大致包括以下几项:扫地、打水、洗马桶、开大门等。

很明显,这不是一份很有前途的工作,而且进宫这年,魏忠贤已经二十一岁了,所以在相当长的时间里,魏忠贤很不受人待见。

一晃十几年过去了,魏忠贤没有任何成就,也没有任何名头,因为他的年龄比同期入宫的太监大,经常被人呼来喝去,人送外号"魏傻子"。

但这一切,全都是假象。

据调查(本人调查),最装牛的傻人,与人接触时,一般不会被识破。

而最装傻的牛人,在与人接触时,一辈子都不会被识破。

魏忠贤就是后者的杰出代表。

许多人评价魏忠贤时,总是一把鼻涕一把泪,说大明江山、太祖皇帝,怎么就被这么个文盲、傻子给废掉了。

持有这种观点的人,才是傻子。

能在明朝当官,且进入权力核心的这拨人,基本都是高智商的,加上在官场沉浮,混了那么多年,生人一来,打量几眼,就能把这人摸得 差不多,在他们面前耍花招,那就是自取其辱。

而在他们的眼中,魏忠贤是一个标准的老实人。年纪大,傻不啦唧的,每天都呵呵笑,长相忠厚老实,人家让他干啥就干啥,欺负他,占他便宜,他都毫不在意。所以从明代直到今天,很多人认定,这人就是个傻子,能混成后来那样,全凭运气。

这充分说明,魏公公实在是威力无穷,在忽悠了明代的无数老狐狸后,还继续忽悠着现代群众。

在我看来,魏忠贤固然是个文盲,却是一个有天赋的文盲,他的这种天赋,叫做伪装。

一般人在骗人的时候,都知道自己在骗人。而据史料分析,魏公公骗人时,不知道自己在骗人,他骗人的态度,是极其真诚的。

在宫中的十几年里,他就用这种天赋,骗过了无数老滑头,并暗中结交了很多朋友,其中一个叫做魏朝。

这位魏朝,也是宫里的太监,对魏忠贤十分欣赏,还帮他找了份工作。这份工作的名字,叫做典膳。

所谓典膳,就是后宫管伙食的,听起来似乎不怎么样,除了混吃混喝,没啥油水。

管伙食固然没什么,可关键在于管谁的伙食。

而魏公公的服务对象,就是后宫的王才人。这位王才人的名头虽然 不响,但她儿子的名气很大——朱由校。

正是在那里,魏忠贤第一次遇见了决定他未来命运的两位关键人物——朱常洛父子。

虽然见到了大人物,但魏忠贤的命运仍无丝毫改变,因为王才人身 边有很多太监,他不过是极其普通的一个,平时连跟主子说话的机会都 没有。

而且此时朱常洛还只是太子,且地位十分不稳,随时都可能被拿下,所以他老婆王才人混得也不好,还经常被另一位老婆李选侍欺负。

这么一来,魏忠贤自然也混得很差,到万历四十七年,在魏忠贤进宫二十周年纪念之际,他混到了人生的最低点:由于王才人去世,他失业了。

失业后的魏忠贤无计可施,只能回到宫里,当了一个仓库保管员。

但被命运挑选的人,注定是不会漏网的,在经过无数极为复杂的人事更替、误打误撞后,魏忠贤竟然摇身一变,又成了李选侍的太监。

正是在这个女人的手下,魏忠贤第一次露出了他的狰狞面目。

这位入宫三十年,已五十多岁的老太监突然焕发了青春,他不等不靠,主动接近李选侍,拍马擦鞋,无所不用其极,最终成为了李选侍的

心腹太监。

因为在他看来,这个掌握帝国未来继承人(朱由校),且和他一样 精明、自私、无耻的女人,将大有作为。

万历四十八年,魏忠贤的机会到了。

这一年七月,明神宗死了,明光宗即位,李选侍成了候选皇后,朱由校也成了后备皇帝。

可是好景不长,只过了一个月,明光宗又死了,李选侍成了寡妇。

当李寡妇不知所措之时,魏忠贤及时站了出来,开导了李寡妇,告诉她,其实你无须失望,因为一个更大的机会,就在你的眼前:只要紧紧抓住年幼的朱由校,成为幕后的操纵者,你得到的,将不仅仅是皇后甚至太后的头衔,而是整个天下。

这是一个很好的想法,可惜绝非独创,朝廷里文官集团的老滑头们,也明白这一点。

于是在东林党人的奋力拼杀下,朱由校又被抢了回去,李选侍就此彻底歇菜。魏忠贤虽然左蹦右跳,反应活跃,最终也没逃脱下岗的命运。

正是在这次斗争中,魏忠贤认识了他宿命中的对手——杨涟。

杨涟,是一个让魏忠贤汗毛直竖的人物。

两人第一次相遇,是在抢人的路上。杨涟抢走朱由校,魏忠贤去反抢,结果被骂了回来,哆嗦了半天。

第二次相遇,是他奉命去威胁杨涟,结果被杨涟威胁了,杨大人还告诉他,再敢作对,就连你一块儿收拾。魏忠贤相当识趣,调头就走。

总而言之,在魏忠贤的眼中,杨涟是个不贪财、不好色、不怕事, 几乎没有任何弱点,还特能折腾的人。而要对付这种人,李选侍是不够 分量的,必须寻找一个新的主人。 然而很遗憾,在当时的宫里,比李选侍还狠的,只有东林党,就算 魏太监想讲,估计人家也不肯收。

看起来是差不多了,毕竟魏公公都五十多了,你要告诉他,别灰心,不过从头再来,估计他能跟你玩命。

但拯救他的人,终究还是出现了。

许多人都知道,天启皇帝朱由校是很喜欢东林党的,也很够意思,即位一个月,就封了很多人,要官给官,要房子给房子。

但许多人不知道,他第一个封的并不是东林党。即位后第十天,他就封了一个女人,封号"奉圣夫人"。

这个女人姓客,原名客印月,史称"客氏"。

邪恶的结合

客,是一个非常特别的姓氏,估计这辈子,你也遇不上一个姓客的,而这位客小姐,那就更特别了,可谓五百年难得一遇的极品。

进宫之前,客印月是北直隶保定府村民侯二的老婆,相貌极其妖艳,且极其早熟,啥时候结婚没人知道,反正十八岁就生了儿子。

她的命运就此彻底改变。因为就在同一年,宫里的王才人生出了朱 由校。

按照惯例,必须挑选合适的乳母去喂养朱由校,经过层层选拔,客印月战胜众多竞争对手,成功入宫。

刚进宫时,客印月极为勤奋,随叫随到。两年后,她的丈夫不幸病逝,但客印月表现出了充分的职业道德,依然兢兢业业完成工作,在宫里混得相当不错。

但很快, 宫里的人就发现, 这是一个有问题的女人。

有群众反映, 客印月常缺勤出宫, 行踪诡异, 经常出入各种娱乐场

所。后经调查,客印月有生活作风问题,时常借机外出幽会。

参考消息

天下第八妈

客氏虽跟天启帝没有血缘关系,却常以皇帝"八母之一"自居——明光宗的皇后郭氏为一;朱常洛的生母王才人为二;明光宗的淑女刘氏,即崇祯皇帝的生母为三;两个李选侍(即东李、西李)为四、五;一个赵选侍为六;还有一个姓名不详的"旧贵人"为七;最后,终于排到了"低调"的客氏,为八。不过,客氏虽然排在末尾,但架子却远超其他七个妈。她每次归家,都要皇帝下特旨,乘坐八抬大轿,随行人员数百人前呼后拥,一路警戒,文武官员都要在路旁跪拜。到了家后,还要在大厅上接受参拜,"老祖太太千岁"的呼声此起彼伏,好不威风。



作为宫中的乳母,如此行径,结论清晰,情节严重,却没有被处罚。有人议论,没人告发。

因为这个看似普通的乳母,一点也不普通。

按说乳母这份活,也就是个临时工,孩子长大了就得走人,该干吗干吗去。可是客小姐是个例外。朱由校断奶,她没走;朱由校长大了,她也没走;朱由校十六岁,当了皇帝,她还没走。

根据明朝规定, 皇子长到六岁, 乳母必须出宫, 但客印月偏偏不

走, 硬是多混了十多年, 也没人管。因为皇帝不让她走。

不但不让走,还封了个"奉圣夫人"。这位夫人的架子还很大,在宫中可以乘坐轿子,还有专人负责接送。要知道,内阁大学士刘一璟,二品大员,都六十多了,在朝廷混了一辈子,进出皇宫也得步行。

非但如此,逢年过节,皇帝还要亲自前往祝贺,请她吃饭。夏天,给她搭棚子、送冰块;冬天给她挖炕、烧炭取暖。宫里给她分了房子,宫外也有房子,还是黄金地段,就在今天北京的正义路上,步行至天安门,只需十分钟,极具升值潜力。

她家还有几百个仆人伺候,皇宫随意出入,想住哪里就住哪里,想 怎么住就怎么住。

所谓客小姐,说破天也就是个保姆,如此得势嚣张,实在很不对劲 儿。

一年之后,这位保姆干出了一件更不对劲儿的事情。

天启二年,明熹宗朱由校结婚了。皇帝嘛,娶个老婆很正常,谁也没话说。

可是客阿姨(三十五岁了)不高兴了,突然跳了出来,说了一些不着边际的话。用史籍《明季北略》的话说,是"客氏不悦"。

皇帝结婚,保姆不悦,这是一个相当无厘头的举动。更无厘头的 是,朱由校同志非但没有"不悦",还亲自跑到保姆家,说了半天好话, 并当即表示,今后我临幸的事情,就交给你负责了,你安排哪个妃子, 我就上哪儿过夜,绝对服从指挥。

这也太过分了,很多人都极其不满,说:你一个保姆,老是赖在宫里,还敢插手后宫。某些胆大的大臣先后上疏,要求客氏出宫。

这事说起来,确实不大光彩,皇帝大人迫于舆论压力,就只好同意了。但在客氏出宫当天,人刚出门,熹宗就立刻传谕内阁,说了这样一段话:今日出宫,午膳至晚未进,暮思至晚,痛心不已,着时进宫奉慰,外廷不得烦激。

这段话的意思是:客氏今天出宫,我中午饭到现在都没吃,整天都在想念她,非常痛心。还是让她回来安慰我吧,你们这些大臣不要再烦我了!

傻子都知道了,这两个人之间,必定存在着一种十分特殊的关系。

对此,后半生竭力揭批魏忠贤,猛挖其人性污点的刘若愚同志曾在他的著作中,说过这样一句话:

"倏出倏入,人多讶之,道路流传,讹言不一,尚有非臣子之所忍 言者。"

这句话的意思是,经常进进出出,许多人都惊讶,也有很多谣言,那些谣言,做臣子的是不忍心提的。

此言非同小可。

所谓臣子不忍心提, 那是瞎扯, 不敢提倒是真的。

朱由校的母亲王才人死得很早,他爹当了几十年太子,自己命都难保,这一代人的事都搞不定,哪有时间关心下一代。所以朱由校基本算是客氏养大的。

十几年朝夕相处,而且客氏又是"妖艳美貌,品行淫荡",要有点什么瓜田李下、鸡鸣狗盗,似乎也说得通。

就年龄而言,客氏比朱由校大十八岁,按说不该引发猜想,可惜明代皇帝在这方面,是有前科的。比如成化年间的明宪宗同志,他的保姆万贵妃,就比他大十九岁,后来还名正言顺地搬被子住到一起。就年龄差距而言,客氏技不如人,没能打破万保姆的纪录。如此看来,传点绯闻,实在正常。

当然,这两人之间到底有没有猫腻,谁都不知道,知道也不能写, 但可以肯定的是,皇帝陛下对这位保姆,是十分器重的。

客氏就是这么个人物,皇帝捧,大臣让,就连当时的东厂提督太监和内阁大臣都要给她几分面子。

对于年过半百的魏忠贤而言,这个女人,是他成功的唯一机会,也是最后的机会。

于是,他下定决心,排除万难,一定要争取到这个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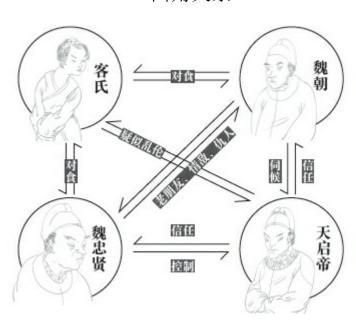
而争取这个人的最好方法,就是让她成为自己的老婆。

你没有看错, 我没有写错, 事实就是如此。

虽然魏忠贤是个太监,但他是可以找老婆的。

作为古代宫廷的传统,太监找老婆,有着悠久的历史,事实上,还有专用名词——对食。

对食,就是大家一起吃饭。但在宫里,你要跟人对食,人家还不一定肯。



四角关系

历代宫廷里,有很多宫女,平时不能出宫,也没啥事干,又不能嫁人,长夜漫漫寂寞难耐,闲着也是闲着,许多人就在宫中找对象。可是宫里除了皇帝外,又没男人,找来找去,长得像男人的,只有太监。

没办法,就这么着吧。

虽说太监不算男人,但毕竟不是女人,反正有名无实,大家一起过日子,说说话,也就凑合了。

这种现象,即所谓对食。自明朝开国以来,就是后宫里的经典剧目,经常上演,一般皇帝也不怎么管。但要遇到凶恶型的皇帝,还是相当危险,比如明成祖朱棣,据说被他看见,当头就是一刀,眼睛都不眨。

到明神宗这代,开始还管管,后来他自己都不上朝了,自然就不管了。

但魏忠贤要跟客氏"对食",还有一个极大的障碍:客氏已经有对象了。

其实对食,和谈恋爱也差不多,也有第三者插足,路边野花四处 采,寻死觅活等俗套剧情。但这一次,情况有点特殊。

因为客氏的那位对食,恰好就是魏朝。

之前我说过了,魏朝是魏忠贤的老朋友,还帮他介绍过工作,关系相当好,所谓"朋友妻,不可欺",实在是个问题。

但魏忠贤先生又一次用事实证明了他的无耻,面对朋友的老婆,二话不说,光膀子就上,毫无心理障碍。

但人民群众都知道,要找对象,那是要条件的。客氏就不用说了, 皇帝的乳母,宫里的红人,不到四十,"妖艳美貌,品行淫荡",而魏朝 是王安的下属,任职乾清宫管事太监,还管兵仗局,是太监里的成功人 士,可谓门当户对。

相比而言,魏忠贤就寒碜多了,就一管仓库的,靠山也倒了,要挖墙脚,希望相当渺茫。

但魏忠贤没有妄自菲薄,因为他有一个魏朝没有的优点:胆儿大。

作为曾经的赌徒,魏忠贤胆子相当大,相当敢赌,表现在客氏身上,就是敢花钱。明明没多少钱,还敢拼命花,不但拍客氏马屁,花言

巧语,还经常给她送名贵时尚礼物,类似今天送法国化妆品、高级香水,相当有杀伤力。

这还不算,他还隔三差五请客氏吃饭,吃饭的档次是"六十肴一席,费至五百金"。翻译成白话就是,一桌六十个菜,要花五百两银子。

参考消息

你到底爱谁?

魏忠贤与魏朝本是结拜兄弟,魏忠贤年长,故称"大魏",魏朝称"小魏"。后来大魏很不厚道地给兄弟戴了绿帽子,两人从此交恶。天启帝即位后不久的一个午夜,大魏与客氏在乾清宫西阁饮酒嬉闹,被恰巧路过的小魏撞见。小魏怒火中烧,揪住大魏就打。不料大魏年纪虽大,却身手不凡,两三回合就占了上风。小魏见状不妙,一把拽过客氏就跑,大魏就在后面猛追不放。两人边跑边骂,一直打到乾清宫外,把刚睡下的天启帝给惊醒了。问明情况后,皇帝问客氏:"你到底跟哪个,我替你做主。"于是客氏便毫不犹豫地甩了小魏。一场闹剧,遂以小三的胜利告终。

五百两银子,大约是人民币四万块,就一顿饭,没落太监魏忠贤的 消费水平大抵如此。

人穷不要紧,只要胆子大,这就是魏公公的人生准则。其实这一招 到今天,也还能用。比如你家不富裕,就六十万,但你要敢拿这六十万 去买个戒指求婚,没准儿真能蒙个把人回来。

外加魏太监不识字,看上去傻乎乎的,老实得不行,实在是宫中女性的不二选择。于是,在短短半年内,客氏就把老情人丢到脑后,接受了这位第三者。

然而,在另外一本史籍中,事情的真相并非如此。

几年后,一个叫宋起凤的人跟随父亲到了京城。因为他家和宫里的 太监关系不错,所以经常进宫转悠,在这里他看到很多,也听到了很 多。 几十年后,他把自己当年的见闻写成了一本书,取名《稗说》。

所谓稗,就是野草。宋起凤先生的意思是,他的这本书,是野路子,您看了爱信不信,就当图个乐,他不在乎。

但就史料价值而言,这本书是相当靠谱的,因为宋起凤不是东林 党,不是阉党,不存在立场问题,加上他在宫里混的时间长,许多事是 亲身经历的,没有必要胡说八道。

这位公正的宋先生,在他的野草书里,告诉我们这样一句话:

"魏虽腐余,势未尽,又挟房中术以媚,得客欢。"

这句话,通俗点说就是,魏忠贤虽然割了,但没割干净。后半句儿 童不宜,我不解释。

按此说法,有这个优势,魏忠贤要抢魏朝的老婆,那简直是一定得手的。

能说话,敢花钱,加上还有太监所不及的特长,魏忠贤顺利地打败 了魏朝,成为了客氏的新对食。

说穿了,对食就是谈恋爱,谈恋爱是讲规则的,你情我愿,谈崩了,女朋友没了,回头再找就是了。

但魏朝比较惨,他找不到第二个女朋友。

因为魏忠贤是个无赖, 无赖从来不讲规则, 他不但要抢魏朝的女朋友, 还要他的命。天启元年, 在客氏的配合下, 魏朝被免职发配, 并在发配的路上被暗杀。

魏忠贤之所以能够除掉魏朝,是因为王安。

作为三朝元老太监,王安已经走到了人生的顶点,现在的皇帝,乃 至于皇帝他爹,都是他扶上去的,加上东林党都是他的好兄弟,那真是 天下无敌,比东方不败猛了去了。

可是王安也有一个致命的弱点——喜欢高帽子。

高帽子,就是拍马屁。所谓"千穿万穿,马屁不穿",真可谓至理名言,无论这人多聪明、多精明,只要找得准、拍得狠,都不堪一击。

自盘古开天辟地以来,我们就知道,马屁,是有声音的。

但魏忠贤的马屁,打破了这个俗套,达到马屁的最高境界——无声之屁。

每次见王安,魏忠贤从不主动吹捧,也不说话,只是磕头。王安不 叫他,他就不去,王安不问他,他就不说话。王安跟他说话,他也不多 说,态度谦恭,点到即止。

他不来虚的,尽搞实在的,逢年过节老送东西,而且猛送,礼物一车车往家里拉。于是当魏朝和魏忠贤发生争斗的时候,王安全力支持了魏忠贤,赶走了魏朝。

但他并不知道, 魏忠贤的目标并不是魏朝, 而是他自己。

此时的魏忠贤已经站在了门槛上,只要再走一步,他就能获取至高 无上的权力。

但是王安, 就站在他的面前。必须铲除此人, 才能继续前进。

跟之前对付魏朝一样,魏忠贤毫无思想障碍,朋友是可以出卖的。上级自然可以出卖,作为一个无赖、混混、人渣,时时刻刻,他始终牢记自己的本性。

可是怎么办呢?

王安不是魏朝,这人不但地位高,资格老,跟皇帝关系好,路子也猛,东林党的杨涟、左光斗都经常去他家串门。

凭魏忠贤的实力,要除掉他,似乎绝无可能。

但是他办到了,用一种匪夷所思的方式。